

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

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22 日

(113)群信字第 1131114 號

主旨：本公司經理之「群益產業型投資等級公司債 ETF 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群益 15 年期以上科技業公司債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（本子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）」（以下稱本子基金）申報第 4 次追加募集乙案，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（以下稱證券櫃檯買賣中心）申報生效並經中央銀行同意在案，特此公告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據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3 年 7 月 18 日證櫃債字第 1130006474 號函、中央銀行外匯局 113 年 7 月 22 日台央外伍字第 1130023672 號函及本子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子基金業經中央銀行外匯局同意第 4 次追加募集總面額為新臺幣貳佰億元，合計本子基金總面額最高為新臺幣壹仟億元整。
- 三、有關本次新增額度之開始募集日，謹訂於 113 年 7 月 24 日。